|  |
| --- |
| **审批意见：** **岳环君分环评批［2018］5号**  岳阳市君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拟在岳阳市君山垦区银盘危改小区外进行君山区2016年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君山垦区银盘危改小区外广场路中期道路硬化工程，总投资2755万元，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车速40km/h。建设规模：道路路长1400m，宽24m，总用地面积42000m2，排水管网1500米，供水管道2000m，排污管道1500m，电力电缆地下沟槽1500m。工程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和其他公用设施等。根据广西新北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内容、结论和专家审查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同意本项目的建设。  一、建设单位须逐项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管理中，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1、废水污染防治。施工废水经沉淀、隔油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2、大气污染防治。项目不设施工营地和混凝土搅拌站，不设置临时施工生产区，所用混凝土均外购并经专用车辆运至铺路现场施工使用；严禁大风大雨等恶劣天气施工，配备洒水设备并定期洒水抑尘；合理安排物料运输路线，土方、砂石等散装物料运输车辆加盖或加蓬，防止物料洒落；施工区域和物料堆场设置1.8m以上围挡，严禁物料露天堆放。加强对施工地周边环境敏感点的施工管理，减少粉尘等对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3、噪声污染防治。科学制定施工计划和运输方案，合理选取车辆运输时间、路线，采用低噪声设备、先进施工工艺和合适的施工方式，加强运输车辆、施工机械和设备管理及维护。禁止禁止夜间（22：00～次日6：00）施工，减少噪声扰民，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关要求。落实运营期噪声防治要求，对沿线敏感点设置禁鸣、限速等标牌。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统筹安排工程中的填挖方、弃渣，做到土石方平衡，避免大填大挖。做好路基周边的护坡、排水、绿化及平整工作；本项目不设取弃土场，土石方即挖即运。  5、生态专题。该项目生态影响专题报告通过了专家评审，已在我局进行了备案登记。要求加强项目区域绿化，完善施工植被修复，选用乡土绿化树种，防止外来物种入侵，确保本地区生态安全。  二、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被批准的环评报告文本送至岳阳市环境保护局君山区分局监察大队、广西新北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岳阳市环境保护局君山区分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经办人：章鹏  审批人：龚卿  公 章  2018年2月22日 |